

证券代码：839587 证券简称：鼎泰药业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浙江鼎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自然人填写

姓名	来煜律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浙江鼎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业务经理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外用药和外用卫生材料及敷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浙江省桐乡市梧桐街道环城南路 1392 号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截至公告发布之日，来煜律持浙江鼎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比例为 37.6115%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否	

人员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姓名	来明强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浙江鼎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外用药和外用卫生材料及敷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浙江省桐乡市梧桐街道环城南路 1392 号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来明强持浙江鼎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比例 17.0415%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姓名	沈冰梅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无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无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无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沈冰梅持浙江鼎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比例 18.5872%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否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为多人情形的还应填写

各信息披露义务人之间的相互关系		
股权关系	无	-
资产关系	无	-
业务关系	无	-
高级管理人员关系	无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来煜律、来明强、沈冰梅；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 签订协议 ☒ 亲属关系 ☐ 其他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来煜律及其一致行动人
股份名称	浙江鼎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4 年 12 月 05 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17,101,059 股，占比 68.4042%	直接持股 8,193,883 股，占比 32.7755%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8,907,176 股，占比 35.6287%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305,772 股，占比 53.223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795,287 股，占比 15.1811%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18,310,059 股，占比 73.2402%	直接持股 9,402,883 股，占比 37.6115%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8,907,176 股，占比 35.6287%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514,772 股，占比 58.059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795,287 股，占比 15.1811%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 通过竞价交易 ☐ 通过做市交易 ☐ 通过大宗交易 ☐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 其他
	2024 年 12 月 05 日，股东来煜律通过竞价增持公司 1,209,000 股股份，来煜律持股比例由 32.7755%变动为 37.6115%。来煜律及其一致行动人来明强、沈冰梅合并持股比例由 68.4042%变动为 73.2402%。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公司股东间自愿交易转让挂牌公司流通股份，并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转让。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来煜律、来明强、沈冰梅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相关协议。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来煜律、来明强、沈冰梅

2024 年 12 月 6 日